

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angzhou Heshun Technology Co., Ltd.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仁和街道粮站路 11 号 1 幢 5 楼 512 室）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 上市委员会审议意见落实函之回复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12、15 层）

关于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
上市委员会审议意见落实函之回复

深圳证券交易所：

贵所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下发的《关于创业板上市委审议意见的落实函》（审核函〔2021〕011063 号）已收悉。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等相关方本着诚实有信、勤勉尽责的原则，就上市委审议意见落实函需进一步落实事项逐项进行认真讨论、核查与落实，并逐项进行了回复说明，请予审核。

1、如无特殊说明，本回复中使用的简称或名词释义与《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注册稿）》一致。

2、本回复中若出现总计数尾数与所列数值总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审议意见落实函所列问题	黑体（不加粗）
审议意见落实函所列问题的回复	宋体（不加粗）
对招股说明书的引用	宋体（不加粗）
对招股说明书的修订、补充	楷体（加粗）

目 录

1.关于收入结构及毛利率	4
2.关于募投项目	10

1.关于收入结构及毛利率

报告期内发行人毛利率较高且持续上升的有色光电基膜的收入占比逐年下降，而毛利率相对较低的透明膜销售收入占比逐年上升。请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进一步披露：（1）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变化的原因、合理性及对经营业绩的影响；（2）募投项目投产后，预计的收入结构变化情况及对毛利率的影响。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之“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二、经营成果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中补充披露如下：

（一）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变化的原因、合理性及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1、报告期内业务收入结构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按产品类别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有色光电基膜	13,357.09	43.84%	21,380.94	57.09%	17,607.37	74.93%	14,875.81	82.00%
透明膜	13,680.46	44.90%	14,365.28	38.36%	3,664.78	15.60%	2,306.61	12.71%
其他功能膜	3,433.47	11.27%	1,706.46	4.56%	2,226.85	9.48%	959.37	5.29%
合计	30,471.02	100.00%	37,452.68	100.00%	23,499.00	100.00%	18,141.8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有色光电基膜销售收入占比持续下降，报告期各期占比分别为 82.00%、74.93%、57.09%及 **43.84%**；透明膜销售收入持续增长，报告期各期占比分别为 12.71%、15.60%、38.36%及 **44.90%**。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变化的原因、合理性

报告期各期，公司业务结构呈现上述变化的主要原因及合理性具体如下：

（1）2020 年度，公司新增四号、五号两条生产线，可利用产能大幅上升；为降低磨合期损失，在新线投产期公司选择生产成本较低的普通透明膜

2020 年度，公司新增四号线、五号线两条生产线，可利用产能由 2019 年 15,000

吨增长至 28,250 吨，同比增长 88.33%，可利用产能的大幅提升带动公司 2020 年聚酯薄膜产品的产量由 15,229.23 吨增加至 31,226.27 吨，同比增长 105.04%。公司四号、五号线分别于 2020 年 8 月、6 月份投产。新聚酯薄膜生产线投产初期产品质量尚未稳定，而公司的四号线、五号线需同时满足有色光电基膜、透明膜的生产工艺，调试、磨合周期较普通生产线更长。因此，为降低投产初期的磨合损失，公司在此期间主要安排生产成本较低的普通透明膜，致使 2020 年度透明膜产量由 3,398.46 吨增加至 16,503.69 吨，同比增长 385.62%。

(2)差异化的竞争战略和丰富的产品结构使得发行人在产能相对充足的情况下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及时切换产品类型

发行人主要从事差异化、功能性聚酯薄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国内市场的聚酯薄膜以透明膜为主，公司的聚酯薄膜产品种类丰富，包括有色光电基膜、透明膜、其他功能膜三大类，其中有色光电基膜产品共分为 8 个色系大类，细化可分为 38 个细分色彩种类。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市场变化等因素适时调整产品的规格、型号、颜色及特性等，有效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

2020 年下半年度，透明膜产品因疫情等原因市场景气度高，毛利率较高，在该种情况下，发行人审时度势的选择用处于磨合期的四号线和五号线主要生产工艺相对简单，需求更为旺盛的透明膜是合理的商业行为。由于透明膜专线生产，使得发行人原有生产线可以专注于生产之前供不应求的有色光电基膜，使得有色光电基膜的产量和销量都得以增加。2021 年 5 月，太阳能背板基膜的价格快速上涨，透明膜的毛利率开始下降，发行人又及时将研发储备的太阳能背板基膜投入生产。2021 年 1-6 月，有色光电基膜销售收入 13,357.09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6,977.44 万元相比增长 91.43%，仍是发行人的主要收入来源。未来，发行人仍会坚持以有色光电基膜为主导，根据市场情况生产销售不同类型功能膜的差异化竞争战略，保障收入和毛利的稳定性。

上述发行人差异化产品战略的实施情况说明，发行人丰富的产品线使得发行人可以及时顺应市场的需求，调整不同产品的生产计划，以保证发行人的产品可以及时销售并获得相对较高的毛利率，降低了产品集中的市场风险，这也是聚酯薄膜产品应用领域广特性的体现。

(3) 发行人收入和毛利主要来源于有色光电基膜，有色光电基膜为公司主要核心产品，其销售业绩具有可持续性

2020 年，发行人因市场对透明膜的需求大幅提升以及新增生产线进行试生产的原因大量增加了透明膜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但发行人的主要收入和毛利仍来源于有色光电基膜。有色光电基膜作为发行人报告期各期的主要收入来源，具备配制方法复杂，制造工艺要求高等技术特征，主要应用领域为需求持续增长且终端产品附加值高的消费电子领域。消费电子产品制程对薄膜产品的精细度、专业性要求较高，因此，发行人差异化的有色光电基膜产品符合高端化、精细化和专业化的产品发展趋势。从供需关系角度分析，市场上可以像发行人一样提供丰富色系光电基膜产品的生产厂商较少。前述技术和市场因素保障了有色光电基膜销售收入增长和毛利率具有可持续性。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有色光电基膜销售收入占比持续下降而透明膜销售收入持续增长，主要系产能、市场需求变化而公司主动适时调整所致。有色光电基膜为公司主要核心产品，其销售业绩具有可持续性。

3、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变化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2020 年公司收入结构变化主要是因偶发因素所导致的，2021 年 6 月，公司四号、五号生产线试生产已基本完成，产品收入结构已恢复合理化。2021 年 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结构中有色光电基膜依然为公司主要核心产品及主要收入贡献来源，但其他功能膜的收入占比较报告期三个会计年度有所提升，主要是公司新产线在磨合后可以投入生产新产品太阳能背板基膜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1 年 6 月	
	金额	占比
有色光电基膜	2,291.43	42.76%
透明膜	1,580.88	29.50%
其他功能膜	1,486.14	27.73%
合计	5,358.44	100.00%

发行人会坚持以有色光电基膜为主导，根据市场情况生产销售不同类型功能膜的差异化竞争战略，保障收入和毛利的稳定性。2019 年和 2020 年，公司主营

业务收入较上年分别增长 5,357.20 万元和 13,953.68 万元，增幅分别为 29.53%和 59.38%。2021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30,471.02 万元，净利润为 7,209.29 万元，较去年同期同比上涨 222.22%及 436.09%。

综上所述，2020 年度，公司收入结构变化是因市场疫情下普通透明膜供不应求的市场特殊状况和公司大幅新增产能的特殊原因共同导致，也是公司差异化、功能化产品战略的体现，对公司的经营业务未产生不利影响。

（二）募投项目投产后，预计的收入结构变化情况及对毛利率的影响

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之“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之“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之“（七）募投项目投产后，预计的收入结构变化情况及对毛利率的影响”中补充披露如下：

公司募投项目主要包括双向拉伸聚酯薄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公司通过双向拉伸聚酯薄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对功能性聚酯薄膜产品进行扩产并增加光学膜基膜产品。根据市场需求及公司目前的竞争优势，公司确定募投项目的规划产能为年产功能性聚酯薄膜（包括有色光电基膜、透明膜及其他功能膜）1.8 万吨，年产光学膜基膜 2 万吨。募投项目投产后，公司产品种类将由现有的有色光电基膜、透明膜及其他功能膜三类拓展为有色光电基膜、透明膜、其他功能膜及光学基膜四大类。

疫情下的透明膜市场的供需状况以及公司四号、五号线试生产是导致公司 2020 年度收入结构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2021 年 6 月，公司新产线试生产磨合期已基本结束，已经开始生产差异化的产品，产品结构已回归合理化，有色光电基膜依然为公司的主要核心产品。因此选用 2021 年 6 月的产品的平均售价及月度平均单位成本结合公司的年设计产能规模来测算募投项目达产当年公司有色光电基膜、透明膜及其他功能膜三大类产品现有项目的收入及成本规模。具体测算结果如下：

1、公司的模拟收入结构情况具体如下：

产品大类	来源	募投项目达产年度	
		销售收入 (万元)	占比
有色光电基膜、透明膜及其他功能膜	现有项目	51,884.86	47.17%
	募投扩产	25,200.00	22.91%
	小计	77,084.86	70.07%
光学基膜	募投投产	32,920.00	29.93%
合计		110,004.86	100.00%

注：有色光电基膜、透明膜及其他功能膜现有项目的销售收入=2021年6月产品的平均售价（12.35元/kg）*年设计产能（4.20万吨）=51,884.86万元。

在公司募投项目中，功能性聚酯薄膜扩产项目具体包括有色光电基膜、透明膜及其他功能膜三类产品，公司将根据当时市场需求情况，适时调整三类产品的排产计划，以保证发行人的产品可以及时售出并获得相对较高的毛利率，为公司差异化战略的优势体现。在公司募投项目投产后，有色光电基膜仍将为公司的主要核心产品。

募投项目成功达产后，公司将新增光学基膜产品大类，主营业务收入占比29.93%，公司的光学基膜产品可作为起光学作用的组件应用于消费电子领域。公司原有产品种类，即有色光电基膜、透明膜及其他功能膜三类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合计为70.07%。由于公司研发能力和生产能力日益增强，基于差异化的经营战略和2021年6月的收入结构可以预期，在原有的产品大类中，有色光电基膜仍会是主要收入来源之一，同时随着功能膜产品线的丰富（应用于消费电子、动力电池等领域的特种透明膜、MLCC制程离型膜以及太阳能背板基膜等产品陆续推出），功能膜的收入占比会较报告期内提升。

公司实施差异化、功能化的经营策略，募投项目成功投产后，公司将根据下游客户的定制化需求以及对市场的研判，每年新增1-2种细分色彩的有色光电基膜产品，同时亦将不断拓展其他功能膜的产品功能种类，以更好地满足不同终端客户的使用需求。因此，各产品大类的具体构成比例会因届时各类产品的市场供需状况有所调整，难以预计各大产品类型的具体比例，但公司的收入结构会因产品线的丰富相较报告期内更为合理，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2、公司的模拟综合毛利率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募投项目达产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主营业务成本 (万元)	综合毛利率
现有项目	51,884.86	35,099.87	32.35%
募投项目	58,120.00	39,680.00	31.73%
合计/综合	110,004.86	74,779.87	32.02%

注：有色光电基膜、透明膜及其他功能膜现有项目的主营业务成本=2021年6月产品月度单位成本（8.36元/kg）*年设计产能（4.20万吨）=35,099.87万元。

经测算，募投项目达产后，公司收入规模将有较大程度的提升，产品品类更为丰富。募投项目的综合毛利率水平虽略低于经测算后公司现有项目的毛利率水平，但公司收入规模将有较大程度的提升，产品品类更为丰富，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仍维持在较高的水平。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1、核查过程

（1）获取发行人收入成本明细表，分析报告期各期及2021年1-6月有色光电基膜、透明膜及其他功能膜收入金额及占比变化情况；向公司主要管理人员了解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

（2）查阅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 BOPET 专委会编撰的《聚酯薄膜资讯》，了解新冠疫情对公司及行业影响、透明膜产品的市场供需状况及行业内生产有色聚酯薄膜的厂家情况；了解聚酯薄膜产品的未来发展趋势；

（3）获取公司各生产线的设计产能数据，分析报告期各期公司产能规模的变化情况；向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及生产人员了解四号线、五号线试机期间生产产品的种类、质量情况及试机完成的预计时间；

（4）向公司主要管理人员、技术人员了解有色光电基膜的配置方法、工艺要求及技术难度；

（5）获取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可研报告及相关财务测算底稿；获取2021年6月公司产品的销售均价及平均单位成本，测算募投项目投产后对收入结构和毛利率的影响。

2、核查结论

(1) 报告期内，公司有色光电基膜销售收入占比持续下降而透明膜销售收入持续增长，主要系产能、市场需求变化而公司主动适时调整所致。有色光电基膜为公司主要核心产品，其销售业绩具有可持续性；

(2) 2020 年度，公司收入结构变化是因市场疫情下普通透明膜供不应求的市场特殊状况和公司大幅新增产能的特殊原因共同导致，也是公司差异化、功能化产品战略的体现，对公司的经营业务未产生不利影响；

(3) 经测算，在募投项目达产后，公司将新增光学基膜产品大类，其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将为 29.93%；公司原有产品种类，即有色光电基膜、透明膜及其他功能膜三类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合计为 70.07%；募投项目达产后，募投项目的综合毛利率水平虽略低于经测算后公司现有项目的毛利率水平，但公司收入规模将有较大程度的提升，产品品类更为丰富，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仍维持在较高的水平。

2.关于募投项目

请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进一步量化分析新增产能的消化措施，并披露募投项目经济效益分析中产品高毛利率的测算依据及合理性。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 进一步量化分析新增产能的消化措施

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之“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方案”之“(一) 双向拉伸聚酯薄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之“2、项目可行性”之“(7) 量化分析产能的消化措施”中补充披露如下：

“①公司存量客户有消化新增产能的能力

公司产品种类的多样性使得其应用领域较为广泛，下游客户数量及类型较多。本次募投项目中的光学膜基膜产品目标客户与公司现有的有色光电基膜的终端客户存在一定的重叠。公司现有客户中包括世华科技、斯迪克、胜达科技、常州回天、紫光科技等上市或挂牌企业，也包括深圳市金恒晟科技有限公司、四川羽玺、凯仁精密等规模较大，在行业内有一定影响力的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销售规模 (万元)	交易金额 (万元)	向公司的采购额 占其当年销售收入的比例 (%)
1	世华科技	功能性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4,899.90	395.76	2.66
2	斯迪克	功能性薄膜材料、电子级胶粘材料等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95,250.28	1,150.00	1.21
3	胜达科技	可剥离性保护膜与环保型压敏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9,489.79	1,120.77	11.81
4	常州回天	太阳能电池背膜研发和制造	25,757.84	1,009.27	3.92
5	紫光科技	高科技光学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4,017.48	517.37	12.88
6	深圳市金恒晟科技有限公司	PET 包装薄膜、PP 包装薄膜的生产与销售	12,500	676.66	5.41
7	四川羽玺	功能性离型材料、功能性保护膜光学材料等功能性新材料等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80,000	172.36	0.22
8	凯仁精密	多功能离型膜、保护膜、胶带的生产、销售	6,000	577.93	9.63

注：年销售规模以年销售收入为口径计算；公众公司的数据摘自其 2021 年半年度报告，非公众公司的数据为客户提供的销售收入，其中四川羽玺与凯仁精密为 2020 年度数据。

如上表所示，公司现有部分重点客户的销售规模较大，公司向其销售产品的金额占其销售规模的比例较小，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后新增产能可以通过现有存量客户进行消化。

除上述直销客户外，公司还积累了一批具有广阔客户资源的贸易商客户，有助于公司未来新增产能的消化。贸易商在分销上具备一定的集散优势、资源优势、信息优势，可迅速匹配供需，有效降低与实际使用客户直接对接的成本，有效加快公司库存产品的周转，扩大公司产品的市场销量。公司业务规模快速扩张时期贸易商数量也随之增长，报告期内公司贸易商模式下的客户数量及新增/退出客户数量如下表所示：

年度	客户数量	新增客户数量	退出客户数量
2018	32	10	12
2019	39	11	5

年度	客户数量	新增客户数量	退出客户数量
2020	119	86	11
2021 年 1-6 月	87	29	44

注：为方便统计，公司将 2012 年起未与公司有业务往来的客户首次向公司采购的当年认定其为当年的新增客户；将客户不再与公司有业务往来的当年认定其为当年的退出客户。

② 聚酯薄膜市场规模较大，足以消化公司新增产能

从整个聚酯薄膜市场来看，聚酯薄膜产品可分为普通聚酯薄膜产品及差异化、功能性的聚酯薄膜产品。发行人主要生产差异化、功能性聚酯薄膜产品，报告期内，发行人所在的聚酯薄膜市场总体需求量持续上升，由 2018 年的 239 万吨增长至 2020 年的 265.3 万吨，年化增长率为 5.36%，假设聚酯薄膜市场需求量按照该增长率稳定增长。发行人募投项目自建设期第 2 年开始投产，当年预计实现达产 30%，第 3 年预计实现达产 60%，至第 4 年全部达产公司产能占聚酯薄膜市场需求量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4 年度 (预计)	2023 年度 (预计)	2022 年度 (预计)	2021 年度 (预计)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聚酯薄膜市场需求量 (万吨)	326.92	310.29	294.50	279.52	265.30	240.00	239.00
发行人现有产线的产能	4.20	4.20	4.20	4.20	2.83	1.50	1.05
募投项目新增产能	3.80	2.28	1.14	-	-	-	-
产能合计	8.00	6.48	5.34	4.20	2.83	1.50	1.05
发行人产能占聚酯薄膜市场 规模的比例	2.45%	2.09%	1.81%	1.50%	1.07%	0.63%	0.44%

如上表所述，发行人总产能在 2024 年项目完全达产后达到 8 万吨/年，仅占聚酯薄膜市场规模的 2.45%，且随着终端消费电子、电工电器等行业的蓬勃发展，聚酯薄膜市场需求量会比预计规模更大，有足够的市场容量消化发行人新增产能。

（二）补充披露募投项目经济效益分析中产品高毛利率的测算依据及合理性

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之“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方案”之“（一）双向拉伸聚酯薄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之“7、经济效益分析”中补充披露如下：

“（1）经济效益测算结果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所得税后的动态投资回收期为 7.32 年

（含建设期），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4.72%。具体测算结果如下：

投资收益/回收期指标	所得税前	所得税后
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	28.43	24.72
项目投资财务净现值(万元) (i=12%)	37,146.28	28,383.31

（2）经济效益测算依据

①募投项目产品的产值

募投项目的规划产能为年产功能性聚酯薄膜（包括有色光电基膜、透明膜及其他功能膜）1.8 万吨，年产光学膜基膜 2 万吨。功能性聚酯薄膜产品的售价自达产当年起以 150 元/吨递减，光学膜基膜产品售价保持在 16,460.00 元/吨。产能及价格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型	年产能（万吨）	价格（元/吨）
功能性聚酯薄膜	1.8	14,000（自达产当年起以150元/吨逐年递减）
光学膜基膜	2	16,460

上述价格依据公司现有产品价格并结合募投项目投产产品市场定位与公司对未来该产品市场价格走势的判断综合确定。

A.功能性聚酯薄膜产品价格的测算

功能性聚酯薄膜产品的价格按照公司 2019 年度产品的平均价格与收入占比加权平均数进行估计。

产品类型	平均价格（元/kg）	收入占比
有色光电基膜	16.99	74.93%
透明膜	10.44	15.60%
其他功能膜	20.00	9.48%

结合上表中各产品的平均价格及收入占比情况，公司 2019 年度产品的加权平均售价为 16.26 元/kg 即 16,260 元/吨，因此公司在经济效益测算中将功能性聚酯薄膜价格确定为 14,000 元/吨并自达产当年起以 150 元/吨逐年递减是谨慎、合理的。

B.光学膜基膜的价格测算

未来公司募投项目所生产的光学膜基膜产品将具有低雾度、高清晰度的特点，结合在线涂布技术，还能实现高透光率的效果。基于现有的技术储备及未来持续的研发投入，未来产品可以满足高端光学基膜的要求，实现外国先进光学基膜的国产化替代，公司光学膜基膜产品售价将高于现有有色光电基膜产品的价格。公司根据未来光学膜基膜产品的用途以及对未来该产品市场价格走势的判断确定光学膜基膜产品的价格为 16,460 元/吨。

洁美科技《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报告》中募投项目“光学级 BOPET 膜”年产 18,000 万吨，产值为 28,980 万元，据此计算其产品价格为 16,100 元/吨，与公司募投项目中的光学膜基膜产品价格较为接近。

C.对项目产值的测算

项目达产当年的产值根据年产能与预计价格计算如下：

产品类型	年产能（万吨）	价格（元/吨）	产值（万元）
功能性聚酯薄膜	1.8	14,000（自达产当年起以 150元/吨逐年递减）	25,200.00
光学膜基膜	2	16,460	32,920.00

综上所述，募投项目中对产值的测算是谨慎、合理的。

②募投项目产品的成本

募投项目成本测算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型	单位成本				产品成本 （万元）
	原材料	直接人工	制造费用	小计	
功能性聚酯薄膜	7,167.36	322.56	2,110.08	9,600.00	17,280.00
光学膜基膜	8,450.40	358.40	2,391.20	11,200.00	22,400.00

其中原材料成本按照公司现有投入产出比估算；直接人工按照各岗位员工数量与预计薪酬估算；制造费用由折旧费、燃料及动力费、修理费及其他费用组成，其中折旧费按照新建固定资产价值及折旧年限计算，燃料及动力费、其他费用根据公司历史数据得出的计算参数（分别为 2%与 6.28%）与预计的营业收入相乘计算；修理费按照折旧费用的 5%计算。

综上所述，募投项目中对产品成本的测算是谨慎、合理的。

③募投项目产品毛利率

根据前述产值及成本计算募投项目达产当年功能性聚酯薄膜毛利率 31.43%、光学膜基膜毛利率 31.96%。其中功能性聚酯薄膜的测算毛利率低于公司 2020 年度主营产品的毛利率 35.34%，光学膜基膜毛利率低于东材科技 2020 年度同类可比产品“光学膜材料”的毛利率 32.42%。

综上所述，募投项目中对产品毛利率的测算是谨慎、合理的。”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1、核查过程

（1）查阅东材科技相关公告、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及洁美科技《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报告》；通过 Wind 数据库查阅下游行业的统计数据；查阅主要上市/挂牌公司客户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收入规模数据，通过访谈、问卷及电话了解非公众公司的收入规模数据；预测行业规模并计算发行人产能占聚酯薄膜市场规模的比例；

（2）查阅了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对本次募投项目的投资测算、效益测算等各项指标进行复核；查阅了募投项目主要机器设备的购置协议；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及必要性进行了分析；

2、核查结论

（1）发行人已与多家优质客户建立并保持了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且聚酯薄膜市场规模较大，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有能力消化包括新产品-光学膜基膜在内的新增产能；

（2）募投项目中的经济效益测算参考了发行人现有产品及同行业上市公司及国外公司类似光学膜基膜产品的价格，毛利率的测算具有合理性、谨慎性。

（以下无正文，为《关于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上市委意见落实函之回复》之发行人盖章页）



发行人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关于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上市委意见落实函之回复》的全部内容，确认意见落实函回复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董事长： 
范和强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上市委员会审议意见落实函之回复》之保荐机构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钟朗

钟 朗

毛豪列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23 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关于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上市委员会审议意见落实函之回复》的全部内容，了解上市委审议意见落实函之回复涉及问题的核查过程、本公司的内核和风险控制流程，确认本公司按照勤勉尽责原则履行核查程序，上市委审议意见落实函之回复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


魏庆华

